

# 论构建和谐社会与发展党内民主

作者：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高媛 和红燕

[摘要] 党内民主是一种建立在民主集中制基础上的制度规定，是党员的主体权利和义务，是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的保证，是实现党内和谐的前提。党内和谐处于社会和谐的核心地位，在构建和谐社会中起着其他组织所不能替代的主导作用和示范带动作用。发展党内民主是执政党保持活力的前提和根本，也是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进程的首要任务。在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新阶段，必须大力发展党内民主，最终实现“以扩大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以增进党内和谐促进社会和谐”。

[关键词] 党内民主； 党内和谐； 和谐社会

## 一、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

党内民主，就是指全体党员基于党自身的性质、任务和宗旨，依据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则，党员一律平等地直接或间接地决定和处理党内事务的根本制度。

江泽民在十六大报告中指出：“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共产党是民主政治的产物，实现充分民主是共产党的历史使命。发展党内民主是执政党保持活力的前提和根本。一个党要想长期执政，必须充满活力，具有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执政的中国共产党面对经济全球化和政治民主化的发展，自然也面临着能否保持生机和活力的挑战。党的十七大要求，积极推进党内民主建设，着力增强党的团结统一，以增进党内和谐促进社会和谐。

党的生机和活力不是来自外部力量，而是来自党内，即全体党员的积极性、主体性和创造性，其形成基础是党内民主。

民主是主体性的基础。党的领导作用发挥的大小，归根结底还是要看党员作用发挥的程度，只有确立了党内民主，党员才能在党内拥有基本的民主权利；只有发展和完善了党内民主，党员的民主权利才有更大的实践空间。

民主是创造性的前提。邓小平指出：“民主是解放思想的重要条件。” [1] 因为，人只有在民主权利得到保障的条件下，才能自由地表达自己的思想，才能摆脱教条的束缚，实事求是，遵循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进行创造性的思维和实践。

民主是积极性的动力。党员的积极性来自理想与信念的推动和自我价值实现的推动。邓小平指出：“革命精神是非常宝贵的，没有革命精神就没有革命行动。但是，革命是在物质利益的基础上产生的，如果只讲牺牲精神，不讲物质利益，那就是唯心主义。” [2] 只有党内民主发展了，党员在实现社会价值的同时实现了自我价值，党员的积极性才会得以提高并且持久。

## 二、党内民主是党内和谐的前提和保证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关键在党。党内和谐在社会和谐中处于核心地位。党内和谐，指的是在党内民主制度规定前



提下，全党同志基于共同的理想信念、严格的组织纪律、自觉的道德追求之上的紧密团结，是建立在恪守党章要求和关于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基础上的彼此信任、平等融洽、相互关爱与和谐相处。因此，党内民主是整个社会主义社会民主的核心和前提，党内民主制约和影响全社会和国家的民主，党内民主的不断发展和进步，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和影响整个社会的民主建设，是实现党内和谐的前提。

第一，党内民主是实现党内和谐基础，没有党内民主就没有党内和谐。政党作为政治见解相同的个体自愿结合起来的政治组织，党员的主体地位是不容置疑的，不仅相互间的地位是平等的，而且权利也是具体的，行使权利当然也是自主的。党内和谐只有建立在党员以党的主体身份，通过各种意见的交流、协调、平衡而形成共识的基础上，党才能充满生机和活力。

第二，党内民主的发展贯穿于党内和谐实现的全过程。营造党内和谐局面需要进行多方面的努力，首先必须从推进党内民主、不断提高党内民主的水平入手。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这一论断从党的自身建设角度阐明了我们党的最本质属性。在这样一个不断发展变化、无限延伸的过程中，要营造和维持党内和谐局面，不排除有许多因素也在发挥作用，能够从根上一直起作用的则是党内民主。

最后，党内民主是实现党内和谐的重要途径。党内和谐是在坚持共同政治目标、价值追求与组织原则基础上的思想统一和行动一致，是充满生机、富有活力的良好状态。我们党取得今天的成绩正是因为充分发扬和发展了党内民主，使全党在思想上、组织上和行动上达到团结和统一，使党的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的党性、革命责任感和主人翁精神得到充分发挥。这是党内和谐的生动体现。这也是把我们党以人为本的理念落实到党的自身建设上的生动体现。正是从这些意义上说，党内民主是党内和谐的根本基础。[4]

### 三、在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进程中发展党内民主

十七大报告指出：“要以扩大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以增进党内和谐促进社会和谐”。2007年6月25日，胡锦涛在中央党校发表重要讲话，强调“我们党要带领人民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关键是要抓好党的自身建设”，“要继续积极稳妥、扎实有效地推进党内民主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党员主体地位，完善党内民主制度，使党内民主意识普遍增强、党内民主制度不断健全、党的创造活力充分发挥。”[5]可以说，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党内民主是紧密联系的。

第一，健全以党章为核心的各项民主制度。实现党内和谐，必须以制度建设为保障，以完善党内民主制度为根本，保障党内民主、促进党内和谐。发展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权利，是实现党内和谐的前提和基础。实现党内和谐，要认真贯彻落实党员权利保障条例，逐步推进党务公开，积极拓展党员参与党内事务的渠道，保障党员行使党章赋予的各项权利，保证党员成为党内的主人和发挥党的主体作用。

第二，要健全和完善党内民主集中制。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的领导制度和组织制度，反映的是党内政治生活状态。党内需要民主，没有民主就没有党员的权利保障；但党内也需要有集中，这是指集中于党内最大多数人的意志，基于此而形成组织上的步调一致。当前，加强民主集中制建设，完善议事决策的运行程序，要坚持以下六个必不可少的环节：一是明确会议议题或议案。二是召开适当的正式会议。三是进行充分的会议讨论。四是实行表决，作出决策。五是制定方案，落实分工。六是检查监督，厉行赏罚。



第三，以改革的精神探索发展党内民主。十七大报告强调要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我们必须深化十七大关于推进党内民主建设的认识，尽快落实推进党内民主建设的重大举措。[7]一是要积极鼓励探索党内民主的不同实现形式和表现形式，通过民主形式，培育民主的氛围和有关人员意识与素养。二是要积极推进党务公开，增强党组织工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使党员更好地了解和参与党内事务。三是要加大改革党内选举制度的力度，改进候选人提名制度和选举方式，扩大差额选举的比例；要按照党章关于选举的规定，积极探索从直选到差额直选，逐步发展到普选的途径；要尽快启动县级党内直选的试点，加大县级人大和政协对执政党的基层组织用人和决策的监督力度。四是要积极探索实现民主决策、科学决策的方式和途径，加快实行票决制，真正发挥领导集体对重大问题的决策作用，避免和防止个人和少数人专断决策。五是要进一步完善和推广民主评议党委机关和领导干部，并使之制度化，同时将评议结果和他们的政治发展结合起来。

#### [参考文献]

- [1] 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144
- [2] 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146
- [3] 列宁选集:第3版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38
- 第二, [4]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11
- [5] 胡锦涛.胡锦涛在中央党校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道路 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N].人民日报,2007-6-26(1)
- [6] 中国共产党党章汇编[Z].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150
- [7] 列宁选集:第2版.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257
- [8] 列宁全集:第2版,第3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96
- [9] 列宁选集:第3版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782

#### [作者简介]

高媛(1979.1—),新疆人,职称:助教,学历:本科,单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资源环境学院学生工作办。

和红燕(1982.9—),山西人,职称:助教,学历:本科,单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资源环境学院学生工作办。

